

本來面目與靈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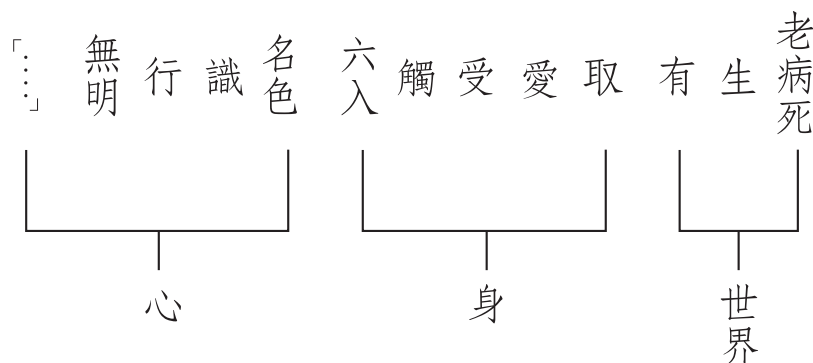
The true self and the soul

我們上次講過心與物，¹在講心與物的時候，我特別介紹了能知與被知。能知屬於心，被知屬於物。能知每個人都有，而且現在就在用。我在這裡講話，你只要聽得到我講的話，就一定有能知，所以能知是存在的。我講的話被你聽到了，我所講的話就是被知。從這種情況可知，能知是主動者，主動權在能知這裡；被知是被動者，主動權不會在被知這裡。沒有任何東西或物品會有主張，因為沒有被知能提出主張或提出抗議。所以說能知是主要的，能知掌握了主動權；而被知則是附屬的、被動的，沒有所謂的主動權。可惜的是，通常我們把被知的東西看得太重了，而忽略了能知。也就是說沒有看重能知，甚至忘記能知的存在，這是我們的問題，這是與事實不符的現象，是錯誤的。

今天講「本來面目與靈魂」，我把要講的內容分成五個部份：第一部份講心身世界宇宙，這個部份主要講十二因緣，當然大家可能不知道什麼是十二因緣，若講心身世界宇宙大家就知道是什麼了，心身世界宇宙互相間有環環相扣的關係。第二部份，要講的是能知是什麼？依據十二因緣來介紹，把能知講清楚一點。第三部份，我們就談靈魂是什麼？第四部份，則談本來面目是什麼？第五部份，是結論。

壹、心身世界與十二因緣

從「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到「老、病、死」為十二因緣，這十二因緣是環環相扣、互相間有作用的。大致看來，從「無明」、「行」、「識」到「名色」就是心，從「六入」、「觸」、「受」、「愛」到「取」就是身體。「六入」就是六根，指的是眼、耳、鼻、舌、身、意，是我們的身體。醫生醫治病人就是在做六根方面的治療。再來就是「有」、「生」、「老、病、死」，指的是我們所面對的世界。「有」指的是物質世界，「生」指的是生物世界。總的來說，這個部份講的就是你的心、你的身體及你所生活的世界。



表一、十二因緣

心身世界是環環相扣的東西，我相信大家對自己的身體是最清楚的，我們就從身體開始講起。「六入」就是眼、耳、鼻、舌、身、意六根。例如眼根，透過眼根經過觸、受、愛、取對應到色。色就是顏色、形象，所以我們透過眼、耳、鼻、舌、身、意六根就可以對應到色、聲、香、味、觸、法六塵。現在說明身體為什麼要包含「六入」、「觸」、「受」、「愛」、「取」。我先以眼根為例。若把眼睛看做是類似攝影機的儀器，則攝影機先跟光線有所接觸，之後再接受光線，於是對光線產生喜歡或者不喜歡，愛就取，不愛就不取，形成「觸」、「受」、「愛」、「取」四個程序。眼根如同攝影機也有這些程序。所以十二因緣是在講一個活的使用狀態的六根，如同在使用中的儀器。只要是在使用狀態，便有「觸」、「受」、「愛」、「取」的程序。反之，不是在使用狀態的儀器，便沒有這些程序。其他的五根也有這樣子的程序，所以這是一個完整的、活的身體的结构與狀態。如果是死的，只看「六入」就夠了。總之，十二因緣講的是一個活的狀態。

接著我們看「名色」，「名色」到底存不存在？是不是真的存在？大家不見得可以接受「名色」的存在。前面的「有」指的是六塵，「名色」指的也是六塵。「名色」的「名」就是名詞、名稱，更清楚的說，就是符號、訊號、信息。「名」也可以作為六塵當中的法，「色」即色、聲、香、味、觸，所以「名色」其實也是六塵，即色、聲、香、味、觸、法。通常我們講六塵都在「有」這裡，如眼睛看到光線都在「有」這裡，而「名色」是在人的心裡面，不是用六根看到的。

眼睛看不到，我們怎麼知道有「名色」這種六塵？我們來證明一下，大家可以看到前面白板上有投影畫面，我也站在這裡，我們做一個實驗，馬上就可以證明「名色」的存在。現在大家眼睛閉起來，心裡面是否還有我這個人的形象？心裡面是否也有投影畫面的形象？現在大家雖然把眼睛閉起來，但是心裡面還有我這個人及畫面的形象，這個形象不是透過眼睛看到的，它就是「名色」，就在你的心裡面，所以「名色」這個東西是存在的。它可以被觀察到，但不是用眼睛觀察，它被什麼觀察到？是被「識」看到的，所以這個「名色」，就是所謂的內六塵。內六塵就像外面世界「有」的外六塵一樣的豐富，它本身也構成一個世界。這個「名色」世界有時候出現在你的夢中，豐富的夢境就在「名色」世界。這些都可以證明「名色」是存在的，而且是一個非常豐富的世界。我們知道某些人有特異的能力，能看見別人看不見的東西，這能力就是在看「名色」世界，並不稀奇。只是他看得到而你看不到，你就會覺得稀奇，認為是所謂的天眼。其實不用奇怪，你也看得到「名色」世界，只是沒那麼多、那麼豐富而已，因為多多少少我們每一個人都會作夢，夢境就是一個「名色」世界。特異功能或天眼看到「名色」，你也看到「名色」，只是沒有天眼那麼豐富而已。所以不是1與0之比，而是1與0.1的差別而已，一點都不稀奇。

講過「名色」後接著講「識」。「識」在心裡面是什麼東西？「識」就是認識，就是思維，而每一個人都會思想。有認識的功能，有認知的功能就代表有「識」。我們人都有認知的功能，譬如畫圖畫出男生女生，小貓小狗，我們都可以認出來，這就是認知作用。如果把這些圖形畫給電腦看，電腦則無此認知功能，只可以把「圖形」呈現出來，而不知道圖形是什麼東西。所以人才有識，電腦沒有。有認知功能就有識。你會思想，會想東想西，這些想的能力就代表你有「識

」。

接著來談「行」。「行」是什麼呢？「行」就是意志決斷。做決斷的意志就是「行」。我們都有意志能做決斷，所以每一個人都有「行」。「行」同時代表抽象思考。抽象的邏輯思考也屬於「行」。每一個人都有抽象思考能力，有此能力就有「行」。

再來講「無明」。「無明」是什麼？「無明」就是立場，是預設，我們每個人都有立場。譬如說在座各位有男生有女生，男生有男生的立場，女生有女生的立場，我們人有人的立場，絕不會是狗的立場。立場講起來有很多，用到政治，就是所謂的意識型態，或統或獨都是立場。除了立場，另外有假設、預設，既多且複雜，甚至我們有這些預設都不自覺，也無法自覺。為什麼用「無明」這個名詞呢？就是因為人人都有「無明」，但自己不知道、不明白，所以才稱它為「無明」。

「名色」、「識」、「行」到「無明」這四個東西是就十二因緣來講的。現代心理學也講到這部份，但現代心理學在「行」的一半做分界，也就是從「名色」到「行」的前半段是意識，從「行」的後半段到「無明」就叫做潛意識。其實「無明」和潛意識有類似的意義，都說明我們有這個東西，只是自己不知道而已。

接著談到「本明」。「本明」是不能講的，所以我用「……」標示出來。如果把「本明」加到十二因緣，就變成了十三個。行的背後還有更重要的決定因素，就是立場背景，這個立場背景就是「無明」。以上是說明立場背景的「無明」決定了「行」。十二因緣的程序每天都在發生，每天都依此程序進行。所有事情的生起順序都是後面決定前面，即「無明」決定「行」，「行」決定「識」，「識」決定「名色」……等等，一個環節接著一個環節。

以上我的舉例說明是正確的，可是有很多人有別的看法，他們認為這個世界的決定權是在「有」這邊，而不認為是「名色」這邊在做決定，更不認為是「無明」在做決定，這個想法我認為是不對的，從十二因緣來看也是不對的，這與上次講的主動權類似，主動權應該都在「心」這邊。¹現在我再以色盲為例，說明主動權的位置。例如這個世界到底是黑白的還是彩色的？黑白或彩色到底是誰決定的？如果這個世界是黑白的，且黑白決定權如果是在「有」這邊，那麼沒有色盲的人應該看不見顏色。如果這個世界是彩色的，且如果彩色的決定是在「有」這邊，那麼色盲的人也應該看得到彩色世界。從色盲這個事實可以證明這個世界是彩色或黑白完全是人的眼睛決定的。

科學認為這個世界是客觀存在的事實，這種說法應不成立。這個世界是人的六根決定的：有怎麼樣的六根就認知到怎麼樣的世界；怎麼樣的世界完全由六根的結構性能所決定。更明顯的例子是在「取」、「有」之間，也就是在身體與世界之間加裝儀器，例如「取」、「有」之間加裝顯微鏡，也就是加在眼根之上以修正眼根的構造，所以同樣的東西加裝了顯微鏡以後，再看就不一樣了。這也證明眼根構造決定了被看的物體是什麼狀況，故決定權不在被看的東西，而在我們的眼根。到這裡我們知道十二因緣本身就有這樣的內容、這樣的特質。

貳、能知是什麼？

以我們的手抓筆爲例，來說明能知與被知的界線，手是「能知（抓）」，筆是「被知（抓）」，所以界線在手與筆之間。在十二因緣中，以手抓筆，什麼地方是能知？「能抓」這部份從「取」以上到「本明」這一段全部都是能知；「被抓」這部份從被抓的筆在「有」這裡到「生、老病死」這裡都屬被知，所以能知與被知的界線在「取」、「有」之間。能知與被知的界線是可以移動的，最常劃的界線是在身心之間，以身心之間爲界，被知的部份就是身體。那麼能知是什麼？能知就是心。能知這邊有主動權，被知這邊沒有主動權，所以心有主動權，而身體就沒有主動權了。如果能知與被知的界線劃在「取」、「有」之間，則我們身體就有主動權，因爲身體在能知這邊，只有筆被我們抓的時候它不會抗議，因爲它在被知這一邊。

能知的複雜就在於它的界線是可以移動的。我們可以把能知和被知的界線移到「行」與「識」之間，決定想或不想，那個想是被我所決定的，思想是被知的，能知就從「行」開始一直到「無明」、「本明」，這時候思想又沒有主動權了，這樣子比較難，大部份人沒有辦法做到。大部份人的極限就到「行」的一半：一部份的「行」可以被知，另一部份的「行」不可以被知，因爲已進入所謂的潛意識狀態。修行人則可以將界線移到「無明」與「行」之間，甚至移到「本明」與「無明」之間，到這樣的極限，我們也可以說，從十二因緣無明以下都是被知，但只有「本明」是純粹的能知，不可以被知，沒有一點點被知的成份。「本明」爲什麼不寫出來，而用「……」表示，就是因爲「本明」不可以被知、被講，講出來就是假的，所以我們說終極的能知就是「本明」，而且是最純粹的能知。

參、靈魂是什麼？

從「名色」、「識」、「行」、「無明」到「本明」，整個聯合起來就是靈魂；嚴格的說，就是我們的心。以佛法來說，「名色」就是內六塵，「識」就是六識，「行」就是第七識，「無明」就是第八識，即阿賴耶識。心理學講的意識和潛意識也就是靈魂。靈魂裡面有被知的部分，也必然包含不能被知的「本明」，「本明」不可少，所以靈魂是一個非常複雜的世界。靈魂是可以獨立於身體之外的心，所以它包含生滅心和不生不滅心（本明）。所謂生滅心就是能生起也能消滅，而「本明」是屬於不生不滅心，它不能被知，但是能知，是最純粹的能知。很多人都會疑惑如果身體壞了靈魂到底還在不在？如果用唯物觀點來看，身體壞了，靈魂就沒有了。上次講到心與物時，我已經舉例講過，你不能證明身體壞了靈魂就不在，身體壞了就說心不在了是錯誤的論斷。不可以因爲你沒有辦法不透過身體去與心溝通，就誤以爲身體壞了心就不存在。當然有人可以不透過身體與心溝通，你可以說這種人有特異功能，例如靈媒就可以做到。從決定權而言，靈魂這部份的心其決定權高於身體。倘若身體的決定權高於心，那麼身體壞了當然可以說心也壞了。不過依主權觀點來看，心這部份的主權遠高於身體的主權，所以說「身體壞了，靈魂就不存在」的看法是不對的。

肆、本來面目是什麼？

我們再來看本來面目又是什麼？本來面目就是「本明」，講了半天，只是名

詞的變化。「本來面目」是禪宗的名詞，等於佛法中的佛性、自性，也就是每個人的真心。本來面目每個人都有，也就是能知，是最純粹的能知。你只要有能知能覺，就一定有本來面目。我在一開始就已經說明，我在這裡講話，你若能聽得見，你就有能知能覺，就有本來面目。每個人都有本來面目，每個人的本來面目都沒有被知的心。我們的心有一部份從「無明」到「行」是可以被知，但「本明」這裡的心是不可被知的，也沒有生滅心，它是純粹的能知，沒有被知。所以每個人的「本明」或本來面目掌握了終極的主權，這個部份是每一個人最真實的部份，每一個人都有。把本來面目的特質寫在這裡就是假的，「本來面目」不過是一個象徵性的代表符號而已，它的性質是沒有生也沒有死的。

本來面目的第二個性質是空無所有但存在，這種存在很像虛空，但不能說虛空就沒有。它的性質是空的，是空無所有但確實存在。本來面目的第三個性質是它是所有一切的主宰，是一切根源。它沒有分別但分別一切；它不能被分別但分別一切。它能知一切但不被知。它是每一個人最純粹、最真實的部份。我們都有本來面目；你有本來面目，我有本來面目，他有本來面目，佛有本來面目，無法分別。這些本來面目是否相同？不能說。是否不一樣？不能說。但它存在，它掌握了一切的主權。

伍、結論

身體會死亡，但靈魂未必會死亡。靈魂可能死亡，但是靈魂裡面的本來面目不會死亡。從名色、識、行到無明這部份會改變，會消失，但本來面目永遠不會死亡。佛法說修行就能夠悟本來面目，悟了本來面目就可以了生脫死，生死問題就解決了。因為本來面目沒有生也沒有死，而你已經體會到本來面目，體悟了主權的來源，所以生死問題就沒有了。這也就是佛要我們修行，禪宗要我們悟本來面目的原因之一。

陸、問答

Q：植物有沒有本來面目？

A：植物應該是沒有本來面目，因為有本來面目就是要有心，心會包含本明，這樣的話，才有本來面目。

Q：本來面目有沒有生命？它到底是不是一個生命形態？它在十二因緣中是否具足某些因緣？

A：本明這裡無生滅現象，即無生命；因為它不被知，即使有生滅現象，你也不知道。它既然不被知，就沒辦法有生滅，這是它的性質。但是這些性質是我說的，最好是你自己去悟本來面目，你就知道它是什麼東西了，也不必來問我了。

Q：每個人都有本來面目，悟不悟它，還是有本來面目。但本來面目本來就不生不死，你悟不悟它，你也是不生不死，那又何必悟它？因為你已經不生不死了。

A：你雖然有本來面目，它是不生不死的，但是你會忘掉它。它存在，但是被你忘掉。被你忘掉了，那麼你就會在「意」那裡生生死死，你就會在那個痛苦當中輪迴。所以佛經就說，「衆生啊，輪迴生死是不必要的，你們那個痛苦是不必要的，但是你們就是把本來面目忘掉了，生死輪迴痛苦就變成必然的，成爲一個脫離不了的苦惱。」所以問題是你有沒有悟。雖然它是在那邊，但你把它忘掉了，你不曉得你有。那麼大家會想，今天聽了我這個演講，是否大家就曉得了？不是，這只是理解，你的生死痛苦還是解決不了，所以這個東西要解決，只有悟了才能解，沒有悟就沒有辦法解決。

Q：事實上有沒有需要悟應該在實質上是非常不同的。悟與不悟對一個人來講，在最後的終極上是非常的不同嗎？

A：悟與不悟當然不同，非常非常的不同。沒有悟的話，不只是生死輪迴的問題，還有我們生活當中所有的事情，包括買樂透彩沒中，或跟人家合買樂透彩結果人家不分給你，這些問題全部都出來了，是解決不了的。但是悟了以後，所有這一切都不是問題了，那你說有沒有改變？只是知道要悟，那些事情還是存在的，只看你覺得是問題還是不是問題而已。一定要你真的覺得不是問題，它才變成不是問題。所以光是聽我這樣講一講沒有用，一定要自己修，真的悟了，才能夠解決。我今天這樣子的說明只是告訴你們有這樣子事情，提供了這樣的一個資訊。當然這個資訊都是修行者和佛陀他們的經驗，他們把他們的經驗呈現出來，就成爲了佛教的經典。我們從這些經典裡面知道他們有這些經驗，但那是他們的經驗，你沒有修行、沒有悟本來面目的話，那是說食不飽的。

Q：個人覺得悟了以後會覺得人間好像很一致性，很無聊；如果不悟的話，在人間不管是痛苦或快樂，都滿豐富、滿有色彩的。我常常在悟與不悟間掙扎。不悟的話其實也滿好的。

A：我們今天談到這個地方只是一個開頭，其實悟還有很多的深淺。如果只是講悟的話，就是佛法講的小乘佛法，這只是一個初步。進入大乘佛法後又不同，還有更多的深度。大乘佛法就不是悟這一件事情而已。修大乘佛法悟了以後，還要做別的事情，又有進一步的事情要修。進一步要修的事情是什麼？就是要入世，乘願再來入世。大家會想，乘願入世再來做什麼？大家會想是來救度衆生。但是救度衆生還是不好玩，救度衆生只是一個理由，還有更重要的理由，譬如來玩。爲什麼呢？本來面目這裡是空無的，不好玩。人世間這邊會生生死死，會變化，會成住壞空。因爲會生生死死、成住壞空，會變化，所以可以創造，因此就可以玩創造的遊戲。這樣子的玩法跟沒有悟的人的玩法是不一樣的，因爲他是解脫的，是自由的，能夠真的玩。如果沒有悟，就像我們平常這樣的人在生活，其實是滿苦的，因爲到處受限制，受網綁，那是不好玩的。只有在悟了以後才好玩。

Q：梁教授講來玩是一個很深入的問題，我個人聽了以後大概可以感受到如果你悟了以後來到人世間會覺得很輕鬆，玩得很自由，不是很執著，在這一趟好好地創造，很輕鬆地去發揮，下一趟還有生生不息的路程。

A：這樣的玩是用我的話來講，佛經裡面有這樣的話：「遊戲神通三昧」，就是來玩。菩薩修到最高，修成佛了以後，他就是來遊戲神通三昧。用我的話講就是來玩。那是要達到一個程度，如果沒有達到那個程度，也不好玩。

Q：其實動心起念都是無明，如果不能如如不動，一旦有了無明，就有了因果。有因果就脫離不了輪迴。既然脫離不了輪迴，是陷入其中還是想跳出其外，恐怕都很難，那又怎麼能脫離生死？知道生死而無法脫離生死，那也沒有辦法進到涅槃境界。

A：因為你認為那個因果是沒有辦法消除的。不管因和果，都是被知的。沒有脫離生死，就是在被知當中。既然在被知當中，就沒辦法脫離生死。

Q：請問教授有無聽過密宗的意識說法，說靈魂是「中有」之身。「中有」也是一種意識狀態？

A：因為靈魂包含了名色、識、行、無明，是一種「中有」，因為還包含了被知的部分，有被知的心。本來面目脫離了被知的心，超越了被知，沒有被知的心，只有能知，純粹的能知，這個時候就沒有所謂的「中有」，關鍵就在這個地方。

梁乃崇
圓覺文教基金會
台北，台灣

參考文獻

1. 梁乃崇。從佛教的觀點談「心」和「物」。《佛學與科學》2003; 4: 48-54